

台北上城扶輪社函

受文者：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主旨：檢送台北上城扶輪社飛鷹獎學金實施辦法及相關表格，請查照並惠予辦理。

說明：

- 一、本社為鼓勵家境清寒學生努力向學，自民國 99 年起設立獎學金辦法如附文(原上城慈善基金，於民國 103 年 8 月 19 日更名為上城飛鷹基金)。本社現決定增加獎學金名額，敬請貴校推薦學生申請，經本社審議委員會審核後，擇優公布入選名單(之前已申請過之飛鷹基金並入選學生只須提交學期成績單及學習報告，不須再重新申請)。
- 二、本獎學金申請對象為台北市公立高中學校一、二年級學生。
- 三、請各受文學校於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前以掛號將推薦名單及相關資料寄至「台北上城扶輪社飛鷹基金審議委員會」收。
- 四、申請前請詳閱附文之「上城扶輪社飛鷹獎學金實施辦法」中「入選學生之義務」規定。遞件即表申請者同意履行該款規定。
- 五、本社地址及聯絡人如下：

地址：台北市松江路 221 巷 13 號 2 樓

姓名：林筠蓁 小姐

電話：02-2516-6815

傳真：02-2516-6877

電子郵件信箱：rotaryut@ms81.hinet.net

黃傑雄

上城扶輪社飛鷹基金執行長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13 日